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辦事員 李承學

電話：05-3620123#8920

電子信箱：william091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溪口鄉柳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0901812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00000A_1090181285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181285_ATTACH2.docx、376500000A_1090181285_ATTACH3.xlsx、
376500000A_1090181285_ATTACH4.xlsx、
376500000A_1090181285_ATTACH5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辦理109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大樹計畫」助學金補助申請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會109年6月19日國世基金會字第10900000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補助對象及金額如下：

（一）補助對象：本縣國民中、小學學生，以家境清寒或家遭變故之學童為主要補助對象。

（二）補助金額：國中生每名2,000元、國小生每名1,000元。

三、請貴校於109年9月11日（週五）下班前，將附表一、二正本免備文逕送本府教育處國教科，附表二、三電子檔

（EXCEL）另寄至承辦人信箱（william0910@mail.cyhg.gov.tw）俾利彙整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附表一：請加蓋學校大印並完成審核。

(二)附表二：請學生簽章並完成核章，一式2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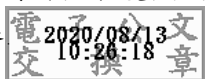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附表三：請填寫貴校申請資料。

四、該會將隨機抽訪獲補助學生，請貴校於送出補助名單前，務必先行審核學生資格。

五、若申請金額超過補助額度，本府將籌組審查委員會針對特殊偏遠學校優先補助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